

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(中国)有限公司

附加冷冻、冷藏、保温品保险条款

兹经双方同意，鉴于投保人已交付了附加的保险费，本保险扩展承保因下列原因导致冷冻、冷藏、保温机能停止 1 小时以上造成本保险单中列明的保险财产的损失：

（一） 本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意外事故引起冷冻、冷藏、保温设备装置的物理性损伤、损坏、破坏；

（二） 同一建筑物内的火灾、雷电、破裂、爆炸引起的冷冻、冷藏、保温设备装置的异常或机能停止。

但保险人不负责赔偿由于下列原因直接或间接引起的损失、费用、或责任：

（一） 事故发生经过 48 小时以后；

（二） 随着日常使用、运转，冷冻、冷藏、保温设备装置的自然磨损、消耗、劣化等物理性变化引起的运转不良、异常、机能停止。

本条款赔偿限额以保单记载为准。

本条款每次事故免赔额以保单记载为准。

本保险单总的赔偿限额不超过保单所列明的总保险金额。

本条款系本保险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。本条款与本保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，以本条款为准；本条款未尽事宜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